

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3 年年度 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4】0497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4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78）。2024 年 5 月 28 日，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80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和回复。由于《问询函》部分问题涉及的内容还需进一步核实、补充和完善，同时需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经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。公司将尽快完成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6 月 4 日